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4-048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深度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该方案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持续提质增效

公司致力于为全球能源事业提供绿色清洁解决方案，培育打造了高端装备智造、硅基新能源、铝基新材料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链及能源保供基地。

输变电领域，公司围绕国家“一特四大”能源战略，相继在新疆、辽宁、山东、天津、湖南、四川等地建立了输变电绿色高端制造基地，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变压器、电抗器产量达到 3.38 亿 kVA，产量居行业引领。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参与“一路一带”沿线国家电源、电网建设，为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苏丹、安哥拉、多哥、赞比亚、肯尼亚等三十余个国家提供了勘测到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营、维护一体化的交钥匙工程及系统解决方案，推动了“一路一带”沿线国家绿色高效电源、电网建设。

2024 年，我国将继续加大数智化坚强电网的建设，促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计划年内核准“两交四直”特高压工程，开工“三交五直”特高压工程，建成投运“六交”特高压工程；大力提升配电网韧性，实施电网补强工程，推动现代配电网建设，深入实施农网巩固提升工程。国际输变电设备及成套工程需求旺盛。

公司将大力推动高能效环保输变电关键设备和技术的研发应用，持续推进特高压交直流输电技术及核心关键组部件技术的研发，推动公司生产数字化升级改造，提高生产效率，全面建强、建优输变电高端装备制造服务产业链，不断推动

公司输变电产业高质量发展。

新能源领域，公司聚焦产业链的两端，多晶硅年产能达到 30 万吨，在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大力推动“能源物联网+风光储输一体化+多能互补+智慧能源平台”的新能源电站建设，推动“特变电工绿色能源全生态链应用解决方案”在多应用场景、多技术场景、多运行场景的全面应用。

随着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的快速进步，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已逐渐显现出巨大的经济优势和环保优势，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能源转型和应对气候变化的重大战略方向和一致行动，广阔的市场前景将为行业发展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与此同时，2024 年，受产能释放、光伏行业结构性过剩、市场竞争加剧影响，产品价格大幅下降给公司经营及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2024 年，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精细化管理，提高多晶硅产品质量，降低能耗、物耗和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蓄力穿越周期；同时进一步发挥新能源电站系统集成开发和技术解决方案优势，强化智能微网、多能互补、源网荷储、能效优化管理、综合能源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新能源产业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能源领域，公司煤炭资源储量约 120 亿吨，赋存条件优、储量丰富、埋藏浅、剥采比低，是新疆准东煤田最具有优先开采条件的矿区，公司煤矿被评为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露天煤矿、国家级绿色矿山、国家首批智能化示范煤矿，是我国最大的能源保供基地之一。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核定煤炭产能 7,400 万吨/年，已投运火电装机超过 3,020MW，正在建设超超临界绿色环保低碳火电装机 2,020MW。

2024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指出，要全面增强能源供应保障能力，发挥煤炭兜底保障作用、加快支撑性调节性电源建设、增强电网资源配置能力。新疆《煤炭煤电煤化工产业集群发展行动计划》提出，要加大“疆煤外运”能力、稳步提升煤电装机规模，不断提高煤炭转化综合利用效能、探索煤化工低碳发展路径。

2024 年，公司深入落实国家“三基地一通道”和国家“疆电外送”重大能源战略布局，继续发挥新疆资源禀赋优势，推动准东大型煤炭煤电基地建设，构建煤炭、煤电、铁路物流为一体的产业链，为地区工业经济发展提供电力供应，为硅基新材料、铝基新材料产业提供源头保障；同时大力推动煤炭资源转换研究，提升煤炭附加值，进一步发挥集约化、规模化经济优势。

新材料领域，公司形成了“能源—（一次）高纯铝—高纯铝/合金产品—电子铝箔—电极箔”铝电子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链，拥有高纯铝年产能 5.5 万吨，电子铝箔年产能 3 万吨，高纯铝产能居行业前列，是国内领先的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电子铝箔研发和生产基地。

随着我国经济转型、结构升级、新能源行业的发展，汽车轻量化、国产大飞机等深度实施，高纯铝合金产品需求旺盛；但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等铝电子新材料市场需求增长缓慢，竞争加剧。

2024 年，公司将加快推动高纯铝、电子铝箔、腐蚀箔等扩产项目建设，持续提升超纯铝基半导体靶材坯料等进口替代产品的技术水平和产能规模，做精做强铝电子材料产业和高性能铝合金产业。

二、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新质生产力是以科技创新为核心要素的生产力新质态，公司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围绕输变电高端装备制造、硅基新能源、铝基新材料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建立了“中央研究院—产业研发中心”二级研发体系，先后建成了国家级特高压变压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光伏发电控制与集成国家工程实验室、铝电子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国家级、省级重大创新平台，公司下属企业中 40 个经营实体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2 家单位获国家级“专精特新”荣誉，11 家单位获国家级“绿色工厂”荣誉；承担了国家 863 课题、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专项等科研创新项目 177 项，累计拥有授权有效专利 2,427 件，先后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 2 项、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5 项。

2024 年，公司将整合内外部优势创新资源，不断拓展科技创新的广度和深度，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持续推动 IPD 信息化建设，统筹推动公司科技规划顶层设计，加强引领性技术、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前瞻性技术和储备技术的研究、策划与实施；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和资源融合，全面提升公司研发设计、仿真验证、运维服务、科技管理、创新变革等协同创新能力；通过科技创新提升公司新质生产力。

三、持续现金分红，注重股东回报

公司重视股东稳定回报，每年根据当期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计划，实行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

范性文件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周期性地制定了合理的股东回报规划，以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超 144 亿元。

2024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和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兼顾投资者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建立长期、稳定、连续的分红机制，继续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分红回报，及时回馈广大投资者。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上交所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咨询电话及邮箱、公司官方网站、各类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样化的沟通方式和渠道，全方位展示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奖。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投资者沟通，不断创新和丰富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方式：一是常态化的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组织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管理层通过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充分解读公司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关切问题，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价值认同；二是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的信息披露，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共同成长；三是通过投资者集体网上接待日、“了解我的上市公司”活动、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路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丰富投资者交流形式，为投资者交流提供渠道便利。

五、坚持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独立董事等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通过不断健全治理结构，优化业务流程，完善内控体系，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运作机制。

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体系，积极组织董监高等关键管理人员进行合规培训；赋予独立董事更广泛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确保面对内外部环境变化时能够迅速有效应对，切实落实公司战略目标，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

六、聚焦“关键少数”，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公司高度重视第一大股东、董监高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等多维度对第一大股东、董监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管理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未发生信息披露违规和内幕交易。

2024年，公司将持续提升“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强化“关键少数”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意识 and 责任担当，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不断提升“关键少数”的自律和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未来，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